



陣列 **LUN** 如何可供 **ONTAP** 儲存設備使用 ONTAP FlexArray

NetApp
October 22, 2024

目錄

陣列 LUN 如何可供 ONTAP 儲存設備使用	1
規劃磁碟擁有權時的考量	1
陣列 LUN 指派變更	2

陣列 LUN 如何可供 ONTAP 儲存設備使用

ONTAP 系統必須先將 ONTAP 設定為使用陣列 LUN 、才能使用提供給它的陣列 LUN 。

雖然儲存陣列管理員讓 ONTAP 能夠存取陣列 LUN 、但 ONTAP 在完成下列兩項工作之前、無法使用陣列 LUN 進行儲存：

1. 必須將一個 ONTAP 系統（授權使用陣列 LUN ）指派為陣列 LUN 的擁有者 _ 。
2. 必須將陣列 LUN 新增至 Aggregate 。

當您將陣列 LUN 指派給 ONTAP 系統時、ONTAP 會將資料寫入陣列 LUN 、以將指派的系統識別為陣列 LUN 的擁有者。這種邏輯關係稱為 _ 磁碟擁有權 _ 。

當您將陣列 LUN 指派給 ONTAP 系統時、它會成為該系統擁有的備用 LUN 、而不再提供給任何其他 ONTAP 系統使用。

在您將備用陣列 LUN 新增至 Aggregate 之前、無法將其用於儲存。之後、ONTAP 會確保只有陣列 LUN 的擁有者才能將資料寫入 LUN 、並從 LUN 讀取資料。

在 HA 配對中、兩個節點必須能夠看到相同的儲存設備、但配對中只有一個節點是陣列 LUN 的擁有者。如果所屬節點發生故障、合作夥伴節點會接管陣列 LUN 的讀取 / 寫入存取權。在修復導致節點不可用性的問題之後、原始擁有節點會恢復擁有權。

規劃磁碟擁有權時的考量

如果您要部署多個 ONTAP 系統以搭配陣列 LUN 使用、則必須判斷哪個系統擁有哪些陣列 LUN 。磁碟擁有權可確保只有擁有特定陣列 LUN 的 ONTAP 系統才能從陣列 LUN 讀取資料、並將資料寫入陣列 LUN 。

規劃哪個系統會擁有哪些陣列 LUN 時、您應該考慮下列事項：

- 平台支援的指派裝置上限

Hardware Universe 會顯示不同平台支援的指派裝置上限。這是硬式編碼的限制。如果您的系統同時使用陣列 LUN 和磁碟、則此上限為磁碟和陣列 LUN 的組合上限。在確定可分配給系統的陣列 LUN 和磁碟數量時、您必須同時考慮這兩種類型的儲存設備。

- 您預期由環境中使用的不同應用程式所產生的負載量

某些類型的應用程式可能會產生大量的要求、而其他應用程式（例如歸檔應用程式）則會產生較少的要求。您可能考慮根據特定應用程式的預期負載來衡量擁有權指派。

相關資訊

["NetApp Hardware Universe"](#)

陣列 LUN 指派變更

您可以將 `_spare` 陣列 LUN 的指派從一個 ONTAP 系統變更為另一個系統。您可能想要變更節點負載平衡的擁有權。

版權資訊

Copyright © 2024 NetApp, Inc. 版權所有。台灣印製。非經版權所有人事先書面同意，不得將本受版權保護文件的任何部分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方法（圖形、電子或機械）重製，包括影印、錄影、錄音或儲存至電子檢索系統中。

由 NetApp 版權資料衍伸之軟體必須遵守下列授權和免責聲明：

此軟體以 NETAPP「原樣」提供，不含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擔保，包括但不限於有關適售性或特定目的適用性之擔保，特此聲明。於任何情況下，就任何已造成或基於任何理論上責任之直接性、間接性、附隨性、特殊性、懲罰性或衍生性損害（包括但不限於替代商品或服務之採購；使用、資料或利潤上的損失；或企業營運中斷），無論是在使用此軟體時以任何方式所產生的契約、嚴格責任或侵權行為（包括疏忽或其他）等方面，NetApp 概不負責，即使已被告知有前述損害存在之可能性亦然。

NetApp 保留隨時變更本文所述之任何產品的權利，恕不另行通知。NetApp 不承擔因使用本文所述之產品而產生的責任或義務，除非明確經過 NetApp 書面同意。使用或購買此產品並不會在依據任何專利權、商標權或任何其他 NetApp 智慧財產權的情況下轉讓授權。

本手冊所述之產品受到一項（含）以上的美國專利、國外專利或申請中專利所保障。

有限權利說明：政府機關的使用、複製或公開揭露須受 DFARS 252.227-7013（2014 年 2 月）和 FAR 52.227-19（2007 年 12 月）中的「技術資料權利 - 非商業項目」條款 (b)(3) 小段所述之限制。

此處所含屬於商業產品和 / 或商業服務（如 FAR 2.101 所定義）的資料均為 NetApp, Inc. 所有。根據本協議提供的所有 NetApp 技術資料和電腦軟體皆屬於商業性質，並且完全由私人出資開發。美國政府對於該資料具有非專屬、非轉讓、非轉授權、全球性、有限且不可撤銷的使用權限，僅限於美國政府為傳輸此資料所訂合約所允許之範圍，並基於履行該合約之目的方可使用。除非本文另有規定，否則未經 NetApp Inc. 事前書面許可，不得逕行使用、揭露、重製、修改、履行或展示該資料。美國政府授予國防部之許可權利，僅適用於 DFARS 條款 252.227-7015(b)（2014 年 2 月）所述權利。

商標資訊

NETAPP、NETAPP 標誌及 <http://www.netapp.com/TM> 所列之標章均為 NetApp, Inc. 的商標。文中所涉及的所有其他公司或產品名稱，均為其各自所有者的商標，不得侵犯。